

# 嘉義縣 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

##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

### 壹、 依據：

- 一、 行政院「110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」。
- 二、 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100106703 號函。
- 三、 嘉義縣 110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防災教育實施計畫。

### 貳、 目的：

- 一、 配合行政院「國家防災日」活動，實施本縣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，熟稔「趴下、掩護、穩住」抗震保命三步驟，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，有效減低災損，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。
- 二、 為強化災害的觀念及應變能力，促使防災教育向下紮根，辦理防災總動員—第 8、9 屆防災校園大會師，促進學校彼此之間的交流，以達防災教育觀念橫向發展。

### 參、 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。
- 三、 協辦單位：嘉義縣防災教育輔導團。
- 四、 承辦單位：嘉義縣蒜頭國民小學。
- 五、 參演學校：本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所。

### 肆、 實施時間及辦理事項：

日期	辦理事項	實施對象
110 年 9 月 10 日(星期五)	上午 9 時 21 分，配合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(不操作實兵演練)。	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110 年 9 月 17 日(星期五)前	各校至少實施 1 次以上預演。(納入學校行事曆)	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PS：國小必須同★附設幼兒園一起演練

110年9月17日(星期五)	<u>上午9時21分</u> 進行正式演練。	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PS：國小必須同★附設幼兒園一起演練
110年9月15日-9月30日	自行訂定全校/各班防災宣導日期-觀看嘉義縣防災教育宣導影片。(影片於9月14日公告至嘉義縣教育資訊網)	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★幼兒園
110年9月1日-9月30日	幼兒園於9月份自行訂定預演、正式演練日期	★鄉鎮市立及私立幼兒園

## 伍、 實施步驟：

### 一、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★幼兒園辦理計畫擬定及預演等前置準備階段：

#### (一) 完成計畫擬定：

1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★幼兒園於110年9月7日(二)前，**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**(含演練腳本擬定)，並上傳本縣防災教育管理系統(<http://disedu.cyc.edu.tw/disedu/>) 「110年度/學校自評表/疏散演練/上傳演練計畫腳本」項下，檔名設定：「校名」110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。

PS：★附設幼兒園仍須上傳(與國小同一份計畫)

2. 建議結合社區、地方可運用資源，邀請當地相關機關、媒體、民間團體與家長共同參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，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，擴大參與成效。

#### (二) 設施及器材整備：

1. 於110年9月17日(五)正式演練前**完成各項演練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**；一併完成「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」/「★幼兒園建築管理檢核表」或「★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」，將核章紙本掃描成PDF檔上傳至本縣防災教育管理系統「110年度/學校自評表/校園安全檢查/建築管理檢核表」項下。

PS：★附設幼兒園仍須上傳(與國小同一份檢查表)

2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於 110 年 9 月 9 日(四)前完成中央氣象局「強震即時警報軟體」連線與廣播測試。

(三) 辦理校內宣導說明：

1. 附件 1「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」及附件 2「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」，應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。
2. 完成校內教職員工上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，並利用集會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，鼓勵結合班親會與家長會時機和家長宣導。

(四) 辦理預演：

1. 正式演練前，運用早自習、班會時間或其他集會時間，辦理至少 1 次以上預演，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。
2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將預演內容拍照或錄影留存，並根據預演期間各項缺失進行檢討改善。

二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★幼兒園辦理正式演練階段：

- 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★附設幼兒園)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或發布之模擬地震訊息，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；★鄉鎮市立及私立幼兒園能運用地震速報相關 APP 軟體(透過 iOS App Store 或 Android Google Play 搜尋地震速報)進行發布模擬地震訊息並利用校內廣播系統、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。
- (二) 行政院規劃於 110 年 9 月 17 日(五)上午 9 時 21 分透過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 (Cell Broadcast Service, CBS) 發送國家防災日模擬地震訊息至全國手機用戶；若已安裝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學校，當日上午 9 時 21 分仍依該軟體發布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，不受 CBS 發送模擬地震訊息影響。

- (三) 聽到警示聲響，全校師、生立即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(「**趴下**、**掩護**、**穩住**」抗震保命三步驟)，為此次演練實施重點。因疫情影響，今年為避免群聚得停辦疏散、集結點名之流程，爰請老師以 5 分鐘時間依附件 2 資料向學生說明地震避難疏散原則。
- (四) 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正式演練錄製 1 至 3 分鐘影片，上傳**連結網址**至本縣防災教育管理系統「**110 年度/學校自評表/疏散演練/疏散演練影片**」項下；錄製重點：【運用地震訊息速報系統/學生趴下、掩護、穩住動作】。
- (五) 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★**幼兒園**於正式演練結束後，於 110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0 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 (<https://www.tfdp.com.tw>)上傳演練實況照片(請以校名為檔案名稱)以利經驗分享(相關操作步驟將公告於該網站)。
- (六) 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110 年 10 月 6 日(三)前至本縣教育網路線上填報服務系統(<http://survey.cyc.edu.tw/>)「隨意表」填報參演情形；★**幼兒園**於正式演練後，10 月 6 日前填報演練調查表(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G6soU2YXLR8n6T8Q7>)。

陸、 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預演或正式演練後**召開檢討會議**，並於 10 月 6 日前完成附件 4「**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<執行成效表>**」，將核章紙本掃描成 PDF 檔上傳至本縣防災教育管理系統「**110 年度/學校自評表/疏散演練/校內演練後檢討會議紀錄**」項下。

柒、 教育部、各館所活動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 防災總動員—第 8、9 屆防災校園大會師，辦理時間 9 月 10 日至 10 月 10 日，共計 159 個攤位，展覽內容包含部會機關、縣市政府、學校及民間團體，透過 VR 展示防災教育成果，線上提供防災課程學習及防災互動遊戲，線上體驗並完成問答小學堂、防災 Here we go 等活動就有機會得到好禮。

- 二、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921 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預計於本年 9 月 18 日至 9 月 21 日提供免費參觀。並於 9 月 25 日(當日免費參觀)舉行「國家防災日防災 9 要你」防災教育嘉年華活動，邀請防災學校、水保酷學及防災團體聯合擺攤，並辦理防災教育安全議題演示及相關議題講座。
- 三、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展出常設展「希望・未來莫拉克風災紀念館」，並於(場地未定)辦理「喚醒防災 DNA 特展」，並於 9 月 18 日至 9 月 20 日辦理「『防災包』在我身上」防災教育推廣活動，另於臺東縣信義國小(3 月 9 日起)、臺中市沙鹿國中(預計 9 至 11 月)辦理校園複合防災教育特展。
- 捌、 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，得由本府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辦理。
- 玖、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將另行函文通知，並於本縣教育資訊網公告。

嘉義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所

<辦理要項表>

	公立學校	幼兒園
9月10日-10月10日	上線參與「防災總動員—第8、9屆防災校園大會師」活動，相關資訊請參考附件3。	
正式演練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辦理附件1、2內容宣導。</li> <li>2. 9月7日(二)前，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(含演練腳本擬定)。(上傳)</li> <li>3. 9月10日(五)上午9時21分，配合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。</li> <li>4. 9月17日(五)前，各校至少實施1次以上預演。</li> <li>5. 於9月份自行訂定全校/各班防災宣導日期-觀看嘉義縣防災教育宣導影片。(9月14日提供)</li> <li>6. 9月17日(五)前，完成「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」或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」。(上傳)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辦理附件1、2內容宣導。</li> <li>2. 9月7日(二)前，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(含演練腳本擬定)。(上傳)</li> <li>3. 於9月份自行訂定預演、正式演練日期;並至少實施1次以上預演。</li> <li>4. 於9月份自行訂定全園所/各班防災宣導日期-觀看嘉義縣防災教育宣導影片。(9月14日提供)</li> <li>5. 9月17日(五)前，完成「幼兒園建築管理檢核表」或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」。(上傳)</li> </ol>
正式演練	9月17日(五)上午9時21分進行正式演練。	於9月份自行訂定正式演練日期。
正式演練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10月6日(三)前，至本縣教育網路線上填報服務系統「隨意表」填報參演情形。</li> <li>2. 10月6日(三)前，完成錄製編輯正式演練1至3分鐘影片。(上傳)</li> <li>3. 9月1日至10月10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(<a href="https://www.tfdp.com.tw">https://www.tfdp.com.tw</a>)上傳演練實況照片。</li> <li>4. 預演或正式演練後召開檢討會議，並於10月6日前完成附件4「110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&lt;執行成效表&gt;」。(上傳)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10月6日(三)前，填報演練調查表(線上表單連結)。</li> <li>2. 9月1日至10月10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(<a href="https://www.tfdp.com.tw">https://www.tfdp.com.tw</a>)上傳演練實況照片。</li> </ol>

